

证券代码：833980

证券简称：博伊特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下午14时00分，
预计会期0.5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980	博伊特	2020年5月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葛恒敏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审计机构。

(七)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章程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

(九)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

（十）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0）。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1）。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2）。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3）。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投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投融资管理办法》。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七）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8:30-12: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锦惠路15-2

号。

联系电话：0510-83592368

传真：0510-83592398

邮政编码：214174

联系人：周安全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